

近年来，境外间谍情报机关不择手段地搜集我内部敏感信息，特别是在春节等重要传统节日期间，以人情往来为名，行勾连窃密之实，手段隐蔽，具有较强迷惑性，危害我国家安全。

突然联系的旧友

小陈是某经贸部门公职人员。去年春节期间，多年未见的小学同学黄某突然提出要登门拜年。想到旧日情谊，小陈便邀请黄某到自己家中做客。二人见面后便寒暄叙旧开怀畅饮。席间，黄某向小陈介绍自己在国外报社当记者，认识很多外国朋友，能够帮助小陈开展工作。小陈一听十分高兴，便想同其朋友接触，黄某却摆摆手说不急，来日方长。

不安好心的介绍

元宵节当日，小陈接到黄某共进晚餐的邀约电话。二人见面后，

黄某便说自己在国外认识一名老板 T，在当地很有实力，也想来华投资，需要相关资料。小陈并未起疑，表示可以提供。次日，小陈便收到黄某发来的资料列表，里面除了列有小陈所在地区基本情况、招商引资政策等公开信息，还有一些涉及政治、经济和军事方面的内部文件资料。

及时果断的举报

小陈觉得不太正常，回想起在单位接受过的反间谍宣传教育，便拨打 12339 向国家安全机关举报了可疑情况。经国家安全机关侦查，T 的真实身份是境外间谍情报机关人员。黄某在国外工作期间与 T 结识，T 以送礼、资助、帮助解决

无人机航拍莫入迷途

近年来，无人机广泛应用于地质勘探、灾害救援、农业植保、环境监测、航拍摄影等领域，成为我们生产生活的重要工具。然而，个别组织、人员无视相关禁飞法规，使用无人机开展非法航拍测绘，给国家安全带来威胁隐患。如何合法合规地开展无人机航拍测绘？

问题一：个人和单位能否进行航拍测绘？

正确答案：个人和单位在取得相关资质后能进行航拍测绘。

法律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第二十七条至三十二条、《无人驾驶航空器飞行管理暂行条例》第三十五条规定，从事测绘活动的专业技术人员应当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条件，使用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从事测绘活动的单位依法取得测绘资质证书后，方可从事测绘活动。

警示案例：某测绘公司工作人员林某在不具备无人机驾驶资质，且未向空域管理部门提出飞行申请的情况下，擅自使用自己组装的无人机进行拍照测绘，被某战区雷达检测为异常空情，耗费大量资源处置。最终，该测绘公司和林某向有关单位赔偿损失费用 12 万元，并在国家级新闻媒体上刊登道歉声明。

问题二：是否能随意破解无人机禁飞、限飞功能？

正确答案：不能。

法律依据：《无人驾驶航空器飞行管理暂行条例》第八条、第十四条规定：从事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系统的设计、生产、使用活动，应当符合国家有关实名登记激活、飞行区域限制、应急处置、网络信息安全等规定，并采取有效措施减少大气污染物和噪声排放。对微

型、轻型、小型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系统进行改装的，应当符合有关强制性国家标准。

警示案例：张某违规通过境外某网站购买无人机解禁证书程序，并通过二手交易平台发布破解无人机禁飞、限飞、限高的服务广告。经查，张某共解禁无人机 21 台，违规获利 1.5 万元。最终，张某受到法律的严惩。

问题三：航拍涉密场所是否违法？

正确答案：违法。

法律依据：《无人驾驶航空器飞行管理暂行条例》第三十四条：禁止利用无人驾驶航空器实施违法拍摄军事设施、军工设施或者其他涉密场所。

警示案例：某测绘公司在承接一商业楼盘项目用地测绘过程中，在明知该测绘项目周边有我涉密区域的情况下，使用无人机对我某涉密区域进行了空中高清拍摄，并将拍摄的照片存储在连接互联网的电脑硬盘中。经查，该测绘公司拍摄的图像包含国家秘密，测绘公司及涉案人员均已受到法律的严惩。

问题四：测绘项目转包是否可信？

正确答案：不可信。

法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第五十八条规定，测绘单位不得将承包的测绘项目转包。

警示案例：某境外组织负责人“琪姐”以商业拍摄、建筑测绘等名义，教唆境内人员黄某某拍摄涉及重要军事设施照片 384 张，并要求黄某某通过网络向境外传输。最终，黄某某因犯为境外刺探、非法提供国家秘密罪被判处有期徒刑十四年，剥夺政治权利五年，并处没收个人财产 4 万元。

警惕上门『拜年』的『黄鼠狼』

工作需求等手段将黄某策反。此后，黄某便按照 T 要求主动联系在我党政机关、科研院所、国防军工单位工作的同学，利用春节走动之机搜集、套取我内部敏感信息，从事间谍活动。最终，黄某被依法严惩；小陈因及时报告并协助国家安全机关工作获表彰奖励。

国家安全机关提示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规定，为境外的机构、组织、人员窃取、刺探、收买、非法提供国家秘密或者情报的，处五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情节特别严重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情节较轻的，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间谍法》规定，参加间谍组织或者接受间谍组织及其代理人的任务，或者投靠间谍组织及其代理人属于间谍行为。广大人民群众如发现危害国家安全的违法行为及可疑线索，可通过 12339 国家安全机关举报受理电话、网络举报平台（www.12339.gov.cn）、国家安全部微信公众号举报受理渠道或者直接向当地国家安全机关进行举报。

国家安全机关破获一起主动投靠境外间谍情报机关重大案件

近期，国家安全机关侦破一起重要涉密人员主动投靠境外间谍情报机关的重大间谍案件，及时制止卖密行为，有力维护了国家安全。

潜滋暗长生邪念

韩某某在某重要涉密单位工作。他经常浏览一些“炫富”视频，沉迷于追求纸醉金迷、奢靡享乐的生活方式，金钱观和价值观逐渐扭曲。为满足个人欲望，韩某某萌发了窃取出卖单位涉密文件资料换取金钱的罪恶念头。

处心积虑窃秘密

卖密念头一产生，便如魔爪一样迅速拽着韩某某疯狂走向犯罪深渊。韩某某利用借调到所在单位核心涉密部门工作的机会疯狂作案，多次使用私人硬盘，秘密从单位涉密计算机中拷贝了一批重要文件资料、数据。对于无法拷贝的资料，韩某某则直接通过手机偷拍方式私自留存。由于窃取数量庞大，韩某某还专门购置两块大容量移动硬盘用于窃密活动。

投敌叛变踏末路

在窃取涉密资料后，韩某某在网络上通过隐匿自己真实身份，主动与境外间谍情报机关联系，告知对方自己手中掌握有大量涉密文件资料，并提供少部分涉密文件作为“见面礼”，获得了境外间谍情报机关的金钱报酬。第一次卖密成功后，韩某某虽然忐忑不安，但在金钱利益驱使下，依旧选择铤而走

险，企图将剩余文件卖出。就在韩某某认为“美梦”即将实现时，殊不知其行已被国家安全机关发现。

黄粱梦断悔终生

国家安全机关经缜密侦查，在韩某某投敌叛变短短 48 小时内即将其抓捕归案。当国安干警出现在韩某某面前时，其正在电脑前与境外间谍情报机关讨价还价，预谋出卖更多涉密资料。看到国安干警后，韩某某瘫倒在地，发出了“没想到你们这么快”的哀叹。本案的快速侦破，及时制止了韩某某妄图持续出卖我核心涉密文件资料的恶劣行径，切实消除了重大安全隐患，有力捍卫了我国家安全。等待韩某某的将是法律的严惩。

<<< 国家安全机关提示 >>>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间谍法》规定，参加间谍组织或者接受间谍组织及其代理人的任务，或者投靠间谍组织及其代理人，属于间谍行为。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规定，参加间谍组织或者接受间谍组织及其代理人的任务，危害国家安全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情节较轻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为境外的机构、组织、人员窃取、刺探、售卖、非法提供国家秘密或者情报的，处五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情节特别严重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情节较轻的，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对国家和人民危害特别严重、情节特别恶劣的，可以判处死刑。

（均转自国家安全部微信公众号）